

构建“一带一路” 立体互联互通网络

中方将加快推进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,参与跨里海国际运输走廊建设,办好中欧班列国际合作论坛,会同各方搭建以铁路、公路直达运输为支撑的亚欧大陆物流新通道。

积极推进“丝路海运”港航贸一体化发展,加快陆海新通道、空中丝绸之路建设。

支持建设 开放型世界经济

中方将创建“丝路电商”合作先行区,同更多国家商签自由贸易协定、投资保护协定。

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。

主动对照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,深入推进跨境服务贸易和投资高水平开放,扩大数字产品等市场准入,深化国有企业、数字经济、知识产权、政府采购等领域改革。

中方将每年举办“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”。

未来5年(2024—2028年),中国货物贸易、服务贸易进出口额有望累计超过32万亿美元、5万亿美元。

开展务实合作

中方将统筹推进标志性工程和“小而美”民生项目。

中国国家开发银行、中国进出口银行将各设立3500亿元人民币融资窗口,丝路基金新增资金800亿元人民币,以市场化、商业化方式支持共建“一带一路”项目。

本届高峰论坛期间举行的企业家大会达成了972亿美元的项目合作协议。

中方还将实施1000个小型民生援助项目,通过鲁班工坊等推进中外职业教育合作,并同各方加强对共建“一带一路”项目和人员安全保障。

促进绿色发展

中方将持续深化绿色基建、绿色能源、绿色交通等领域合作,加大对“一带一路”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的支持,继续举办“一带一路”绿色创新大会,建设光伏产业对话交流机制和绿色低碳专家网络。

落实“一带一路”绿色投资原则,到2030年为伙伴国开展10万人次培训。

中国支持高质量共建“一带一路”的八项行动



推动科技创新

中方将继续实施“一带一路”科技创新行动计划,举办首届“一带一路”科技交流大会,未来5年把同各方共建的联合实验室扩大到100家,支持各国青年科学家来华短期工作。

中方将在本届论坛上提出全球人工智能治理倡议,愿同各国加强交流和对话,共同促进全球人工智能健康有序安全发展。

支持民间交往

中方将举办“良渚论坛”,深化同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国家的文明对话。

在已经成立丝绸之路国际剧院、艺术节、博物馆、美术馆、图书馆联盟的基础上,成立丝绸之路旅游城市联盟。

继续实施“丝绸之路”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。

建设廉洁之路

中方将会同合作伙伴发布《“一带一路”廉洁建设成效与展望》,推出《“一带一路”廉洁建设高级原则》,建立“一带一路”企业廉洁合规评价体系,同国际组织合作开展“一带一路”廉洁研究和培训。

完善“一带一路” 国际合作机制

中方将同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各国加强能源、税收、金融、绿色发展、减灾、反腐败、智库、媒体、文化等领域的多边合作平台建设。

继续举办“一带一路”国际合作高峰论坛,并成立高峰论坛秘书处。

图为第三届“一带一路”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景观布置。

本报记者 蒋雨师摄

本版责编
吴燕 臧春蕾 邓剑洋

版式设计
蔡华伟